

证券代码：836421

证券简称：嘉普通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深圳嘉普通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》议案。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本次会议将于公司六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5 月 29 日上午 10：00。

预计会期 0.5 天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6421	嘉普通	2021年5月26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本公司聘请的上海市君悦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何银平、孙秋丽律师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广东省深圳市坪山新区沙湖社区锦龙大道南 2-10 号公司会议室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公司董事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结合董事会 2020 年工作情况，拟定《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公司监事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结合监事会 2020 年工作情况，拟定《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议案

该议案内容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（以下简称“股转系统信披平台”）披露的《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报告以及财务报表》议案

公司 2020 年审计工作由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计完成，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《公司 2020 年年度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》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对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、利润表、现金流量表、所有者权益变动表，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，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，公司根据此次审计结果编制了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根据公司 2021 年战略部署，结合公司 2020 年度实际工作及发展方向。公司编制了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预计 2021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》议案

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21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7）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续聘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》

2020 年度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过程中，遵循了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执业准则，符合审计机构独立性的要求，顺利地完成了年度各项审计任务。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，拟续聘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 2021 年财务审计中介机构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议案序号为议案七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. 自然人股东本人出席的应持本人身份证、证券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；

2. 法人股东代表凭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、营业执照（复印件）、证券账户卡、出席者身份证和法人持股凭证办理登记；

3.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，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持股凭证、证券账户卡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1年5月29日上午9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深圳市坪山新区沙湖社区锦龙大道南2-10号公司会议室。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0755-89663198 联系人：孙立靖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食宿、交通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、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深圳嘉普通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》。

（二）、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《深圳嘉普通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。

深圳嘉普通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4月28日